表3：

**省本级受理的投诉举报件办理情况**

|  |  |  |  |
| --- | --- | --- | --- |
| **基本情况** | **受理时间** | **办结时间** | **调查和处理情况** |
|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路新修建高压电塔(谷山220KV变电站110kv线路工程)，参与环评听证的只有几十人，没有进行广泛的公示环评，周边居民不知情。相关数据涉嫌作假，报告称离居民区最近距离30米，实际测量不到20米，高压电塔高层离附近高层建筑横臂最近只有5-6米，当地居民意见很大。 | 2019-04-01 | 2019-5-29 | 举报人反映的长沙谷山220kV变电站110kV线路工程环评作假问题，经现场调查核实，反映情况不属实。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以下简称导则）110kV架空线路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为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30米。省生态环境厅于2019年4月30日上午对长沙谷山220kV变电站110kV线路工程段进行了现场踏勘，线路边导线投影处离明发一期、明发二期、砂之船等的建筑外墙均超过30米。根据导则，对环境保护目标的统计中没有对居民数统计的要求，因此在环评报告中对于居民小区仅统计评价范围内受影响的居民楼栋数。 2、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4月28日修订），本项目类别为181、输变电工程，谷山配套110kV线路环评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需要开展公众参与，未对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项目要求开展公众参与。 3、依据导则，电磁环境敏感目标不包括人行天桥，同时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本工程线路沿线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的模式预测和类比分析，长沙谷山220kV变电站110kV线路工程沿线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能满足国家标准（GB8702-2014）的要求。 4、按照长沙市政府审定的电力专项规划2015版，月亮岛路规划的电力线路为架空。《城市电力规划规范》（GBT50293-2014）、《长沙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 年修订版）》均未禁止城市主干道电力线路采用架空。以上答复意见已通过书面方式寄达举报人。 |
| 常德市石门县宝丰街道花山社区居民反映张家界市慈利县苗市镇龙阳村矽沙矿业几年来经常性排放废水到常德市石门县东泉水库，造成水库严重污染，影响周边居民饮用水。多次反映至石门县环保局，因属于跨市界污染，一直没有得到解决。 | 2019-04-07 | 2019-5-20 | 受理该举报件后，省生态环境厅立即组织市县两级工作人员到现场处理。举报人反映的矽砂矿业是张家界慈胜石英材料有限公司的玻璃用砂岩矿开采加工项目，该项目位于慈利县苗市镇龙阳湾村（石门县东泉水库东泉洞上游）。石门县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对石门县东泉水库东泉洞入水口地表水进行了取样监测。结果显示，该处地表水水质中化学需氧量、氨氮等因子达到国家规定的水质标准。经执法人员现场检查发现，该企业管理不规范，存在矽砂原矿和成品尾矿堆场未有效覆盖、环保设施不健全等环境违法行为。慈利县环保局对该公司进行了立案处罚，责令停产整治。以上调查处理情况已向举报人反馈。 |